

中泰安益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5年12月15日

送出日期：2025年12月17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中泰安益利率债	基金代码	015108
基金简称A	中泰安益利率债A	基金代码A	015108
基金简称C	中泰安益利率债C	基金代码C	015109
基金管理人	中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年04月26日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暂未上市
基金类型	债券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普通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
基金经理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证券从业日期
程冰	2023年08月28日		2004年04月01日
蔡凤仪	2022年04月26日		2016年04月24日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一）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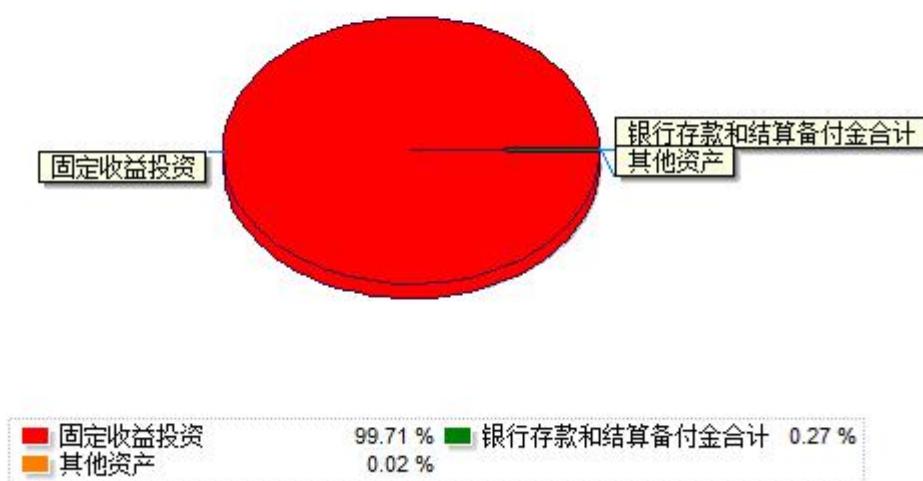
投资者欲了解详细情况，请阅读招募说明书第九部分“基金的投资”。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风险和保持较高流动性的基础上，重点投资利率债券，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范围	<p>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国债、地方政府债、政策性金融债、商业银行金融债（不包括次级债）、央行票据等债券，以及债券回购、同业存单（AAA）、银行存款（包括协议存款、定期存款及其他银行存款）、现金等，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对的相关规定）。</p> <p>本基金不投资股票、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和国债期货。</p> <p>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并可依据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适时合理地调整投资范围。</p> <p>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债券资产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其中投资于利率债资产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80%。本基金持有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其中现金</p>

	<p>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本基金所指利率债是指国债、地方政府债、央行票据、政策性金融债。</p> <p>本基金所界定的商业银行金融债是指公开发行的且发行主体为商业银行的债券（不包括次级债）。</p> <p>如果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变更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限制，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调整上述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p>
主要投资策略	本基金基于对宏观经济运行状态以及利率变动趋势的判断，同时考量债券市场资金面供应状况、市场主流预期等因素，预测债券收益率变化趋势，对未来市场利率走势进行判断，决定投资组合的久期；通过预期收益率曲线形态变化来调整投资组合的期限结构配置。同时，本基金在投资范围内综合评估相同期限的国债、政策性金融债、商业银行金融债的利差和收益率变化趋势，动态调整不同类别债券资产间的配置。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国债及政策性银行债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90%+同期活期存款利率（税后）×1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债券型基金，其预期风险与收益理论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股票型基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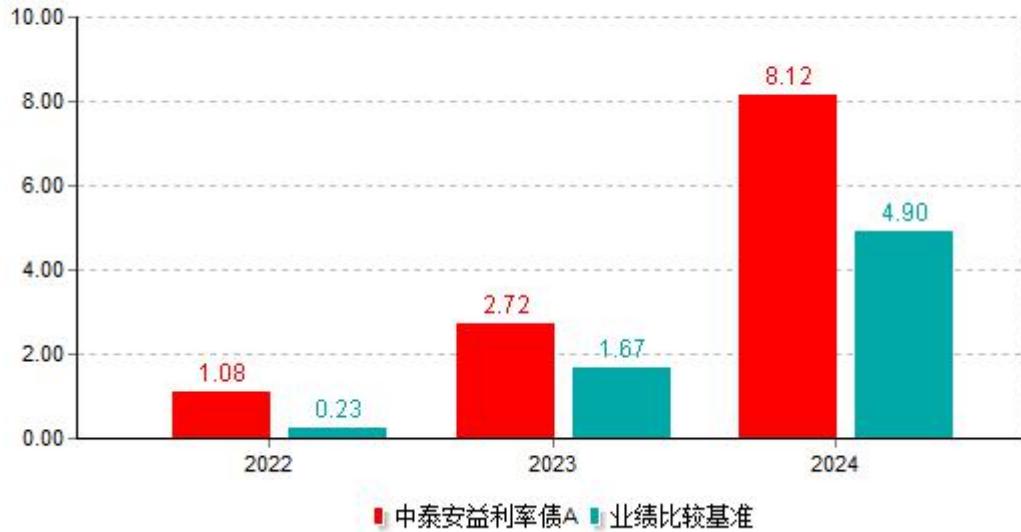
（二）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 / 区域配置图表

数据截止日：2025年09月3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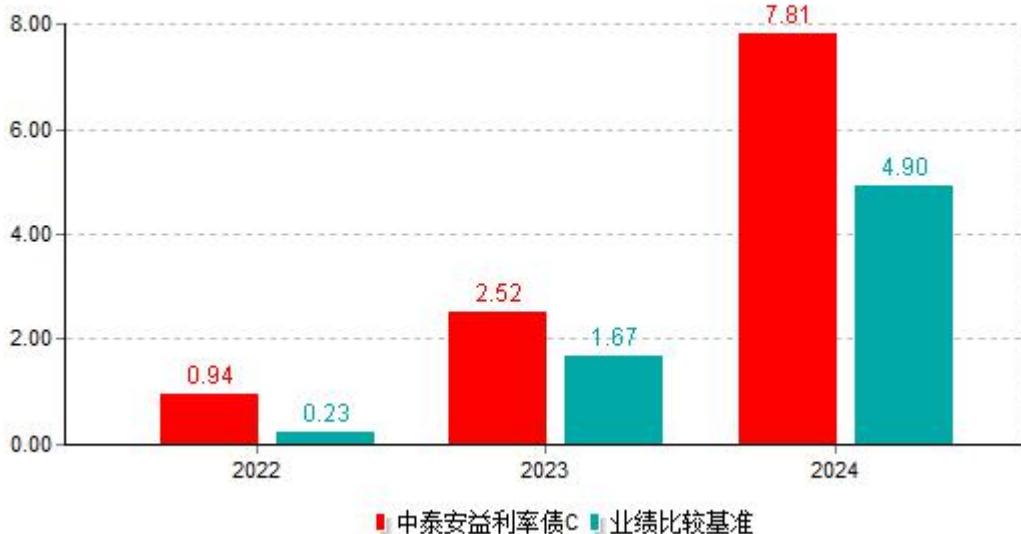


（三）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数据截止日：2024年12月31日
单位%



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数据截止日：2024年12月31日
单位%



基金合同生效当年不满完整自然年度，按实际期限（2022年4月26日-2022年12月31日）计算净值增长率。

三、 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申购 / 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中泰安益利率债A

费用类型	份额 (S) 或金额 (M) / 持有期限 (N)	收费方式/费率	备注
------	---------------------------	---------	----

申购费（前收费）	M<100万	0. 40%	
	100万≤M<500万	0. 30%	
	M≥500万	1000. 00元/笔	
赎回费	N<7天	1. 50%	
	N≥7天	0. 00	

中泰安益利率债C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备注
申购费（前收费）			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
赎回费	N<7天	1. 50%	
	N≥7天	0. 00	

注：投资人重复申购，须按每笔申购金额所对应的费率档次分别计费。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用由申购A类基金份额的投资人承担，在投资人申购A类基金份额时收取，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结算等各项费用。

（二）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或金额	收取方
管理费	0. 30%	基金管理人和销售机构
托管费	0. 08%	基金托管人
C类基金份额销售服务费	0. 20%	销售机构
审计费用	48, 000. 00	会计师事务所
信息披露费	120, 000. 00	规定披露报刊
其他费用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律师费、诉讼费和仲裁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基金的开户费用、账户维护费用；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相关机构

注：1、本基金交易证券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2、审计费用、信息披露费为基金整体承担费用，非单个份额类别费用，且年金额为预估值，最终实际金额以基金定期报告披露为准；

3、上表中“其他费用”类别列示的费用项目，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三）基金运作综合费用测算

若投资者申购本基金份额，在持有期间，投资者需支出的运作费率如下表：

中泰安益利率债A

基金运作综合费率（年化）
0.39%

中泰安益利率债C

基金运作综合费率（年化）
0.59%

注：基金管理费率、托管费率、销售服务费率为基金现行费率，其他运作费用以最近一次基金年报披露的相关数据为基准测算。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本基金投资运作过程中面临的主要风险包括市场风险、信用风险、运营管理风险、流动性风险、本基金法律文件风险收益特征表述与销售机构基金风险评价可能不一致的风险、启用侧袋机制的风险、本基金特定风险及其他风险等。

本基金特定风险：

- 1、本基金是债券型基金，要承担利率风险及信用风险。
- 2、本基金采用证券公司交易模式和结算模式带来的信息系统风险、操作风险、效率降低风险、交易结算风险、投资信息安全保密风险等。

（二）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因《基金合同》而产生的或与《基金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应经友好协商解决。如经友好协商未能解决的，则任何一方有权将争议提交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按照其届时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s://www.ztzqzg.com/> 客服电话：400-821-0808

- 1、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 2、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 3、基金份额净值；
- 4、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 5、其他重要资料。

六、 其他情况说明

无。